

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,会议于2024年3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,实际出席董事11人,其中董事张帅、刘方园、孙小莉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,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伟平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,通过了以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等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,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,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完成的时间进行调整。具体情况如下:

序号	项目名称	调整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	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
1	电路仿真及数字分析优化 EDA 工具升级项目	2024 年 3 月 31 日	2024 年 12 月 31 日
2	模拟设计及验证 EDA 工具升级项目	2024 年 12 月 31 日	2025 年 12 月 31 日
3	面向特定类型芯片设计的 EDA 工具开发项目	2024 年 3 月 31 日	2025 年 9 月 30 日
4	数字设计综合及验证 EDA 工具开发项目	2024 年 3 月 31 日	2025 年 9 月 30 日

表决结果: 赞成 11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3月27日